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15-069

公司债简称：13 楚天 02

公司债代码：122378

##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和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签署《2015 年～2018 年养护工程施工承包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程序，拟分别与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开公司”）和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路桥”）签署《2015 年～2018 年养护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由其向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楚天高速”或“公司”）所辖路段提供标段范围内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等养护工程（除资质和能力不具备的特殊工程外）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养护期为 36 个月，大中修工程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小修保养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
-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控股股东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交投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累计 299,334,837.88 元。
-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控股股东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5年10月23日，公司委托招标代理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三峡高速公路高家店至夜明珠段、麻安高速公路大悟至随州段、蕲嘉高速公路黄石至咸宁段2015~2018年路基路面、交安设施、绿化、桥涵等工程施工项目公开招标。招标项目共分为7个合同段。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意见，并经湖北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和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确定高开公司中标CTYH-1、CTYH-3、CTYH-5、CTYH-6、CTYH-7五个合同段，长江路桥中标CTYH-2合同段。

高开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省交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江路桥为公司控股股东省交投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交投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控股股东省交投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高开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省交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长江路桥为公司控股股东省交投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交投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名称：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9号

法定代表人：张世德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万元整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1993年8月21日

主要股东： 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道路、桥梁试验检测以及结构优化设计；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和新设备的开发应用；高速公路建设与养护技术咨询服务；公路区域服务设施开发建设管理养护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环境艺术设计；工程设备的租赁、维修；沥青混凝土材料的研发生产；设备、材料代理；高速公路项目的代建与管理；机电工程的技术开发和推广应用；公路工程及沿线配套设施工程建设；交通安全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沿线的电器安装；房屋装饰装潢；家用电器、制冷设备维修；建筑材料批发零售。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110,32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7,041 万元，营业收入 33,67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9 万元。

## 2、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潜江市章华南路

法定代表人：李磊

注册资本：伍亿元整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1 年 7 月 18 日

主要股东：湖北交投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养护工程施工从业资质一类、公路养护工程施工从业资质二类甲级；工程机械设备开发、制造；公路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维修、租赁；承揽园林绿化工程，园林景观设施、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项目及园林绿化养护。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总额 353,06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71,549 万元，营业收入 356,27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54 万元。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 交易标的

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三峡高速公路高家店至夜明珠段、麻安高速公路大悟至随州段、蕲嘉高速公路黄石至咸宁段 2015~2018 年路基路面、交安设施、绿化、桥涵等工程施工项目共分为 7 个合同段，两家关联方中标其中 6 个合同段。

CTYH-1 合同段施工项目为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 G50：K920+200-k1015+765 标段范围内路基、路面、绿化等养护工程（除资质和能力不具备的特殊工程外）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合同价为 53,419,795.93 元。

CTYH-2 合同段施工项目为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 G50：K1015+765-K1111+900 标段范围内路基、路面、绿化等养护工程（除资质和能力不具备的特殊工程外）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合同价为 50,629,531.29 元。

CTYH-3 合同段施工项目为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 G50：K1111+900-K1175+350；三峡高速公路高家店至夜明珠段 S58:k0+000-K22+650 标段范围内路基、路面、绿化等养护工程（除资质和能力不具备的特殊工程外）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合同价为 54,283,020.83 元。

CTYH-5 合同段施工项目为沪渝高速公路武汉至宜昌段 G50：K920+200-K1175+350；三峡高速公路 S58:k0+000-K22+650 标段范围内桥涵养护等养护工程（除资质和能力不具备的特殊工程外）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合同价为 22,990,801.74 元。

CTYH-6 合同段施工项目为麻安高速公路大悟至随州段 G4213：K81+780-K166+088 标段范围内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等养护工程（除资质和能力不具备的特殊工程外）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合同价为 24,578,399.20 元。

CTYH-7 合同段施工项目为蕲嘉高速公路黄石至咸宁段 S78：K38+399.424~K94+382.445 标段范围内路基、路面、桥涵、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等养护工程（除资质和能力不具备的特殊工程外）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合同价为 15,768,198.89 元。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上述六个合同总价为 221,669,747.88 元，合同工期为三年（缺陷责任期两年）。

#### (二) 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原则

此项关联交易为公开招标，关联交易价格为市场定价。

### 四、此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所辖高速公路养护工程实行公开招投标，价格完全按市场定价原则制定。此项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 五、此项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事前意见认为：我们在事前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情况进行了了解，该关联交易符合《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意将《关于与控股股东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此项关联交易已经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王南军先生回避表决，全体独立董事表决同意。该议案同日经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监事兰国光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对所辖高速公路养护工程的对外招标，系依据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制度进行，是公司正常开展业务经营活动的需要，招标过程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湖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和湖北长江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通过竞标产生，体现了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王南军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规范、公平，同意《关于与控股股东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向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申请贷款 1.5 亿元。（详见公司 2015—062 公告）2015 年 12 月 18 日，湖北楚天鄂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与湖北交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借款 5,000 万元，期限 24 个

月，利率为提款日基准利率上浮 3%。借款已于 12 月 18 日到账。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控股股东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累计 299,334,837.88 元。

## 七、上网公告附件

- (一)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及独立意见
- (二)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9 日